

# “六不”原则破解涉老“八大骗”

据《法治日报》

近年来,随着我国老年人口比重的不断上升,“银发经济”蓬勃发展,而随之而来的新型养老骗局也层出不穷。近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召开“涉养老诈骗典型案例”新闻通报会,对涉养老诈骗案件审理情况、案件特点进行介绍。法院建议,政府职能部门应加强与政法机关的合作,共同铲除养老诈骗违法犯罪滋生土壤。法官提示,老年人在日常生活中要谨记不留名、不参加、不付款等“六不”原则,提升反诈防骗能力。



## 教你识别养老诈骗八大套路

“2021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显示,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占比超过18%,人口规模已达2.64亿。”西城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汪琦称,随着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老龄消费市场也迎来蓬勃发展,老年人在追求高品质晚年生活的同时,不法分子也将目光投向养老领域,养老诈骗刑事案件呈现出新特点。

西城法院调研发现,在该院2017年1月至2022年6月间审理的养老诈骗案件中,被害人、投资人多达1200余人,涉案金额高达4.6亿余元,而骗局类型涉及投资理财、以房养老、保险代办、文玩收藏、养生保健、街头迷信、黄昏恋、关爱帮扶等。

在“投资理财”骗局中,犯罪分子打着“国家扶持”“政策补贴”等招牌,虚构理财项目或夸大投资收益,承诺“低风险、高收益”,吸引到投资后往往因运营不善而资金链断裂,更有甚者直接携款潜逃,造成老年人血本无归甚至倾家荡产。

在“以房养老”骗局中,犯罪分子以“以房养老”为名,诱骗老年人办理房产抵押,然后恶意利用公证、仲裁和诉讼等方式或者使用暴力、威胁以及其他手段非法占有老年人房产,造成老年人无家可归、身负巨债。

在“保险代办”骗局中,犯罪分子冒充医院、银行、保险公司等机构的工作人员,利用老年人渴望晚年生活有所保障的急切心理,谎称可以代为补缴“社保”,收取“材料费”“办事费”。

在“文玩收藏”骗局中,有些犯罪分子以帮助老年人拍卖其收藏的粮票、邮票、错版人民币等“老物件”为诱饵,虚构高价,诱骗老年人委托代为拍卖,收取“拍卖费”“服务费”;有些犯罪分子将公司的劣质工艺品冒充为高档收藏品,虚假承诺短期内会大幅增值且公司会高价代售或回购,诱骗老年人高价购买;有些犯罪分子还会合并“连环套”,先以高价拍卖为诱饵,吸引老年人到公司面谈后再推销劣质工艺品,实施“骗中骗”。

在“养生保健”骗局中,犯罪分子以免费体检、领取奖品为诱饵,吸引老年人参加“健康讲座”“专家义诊”等活动,以“祖传秘方”“特供专供”为噱头,虚构或夸大产品功效,诱骗老年人购买“药品”“保健品”“理疗仪器”。

在“街头迷信”骗局中,犯罪分子自称“神医”虚构老年人自身或家人将有疾病、灾祸,编造只要对现金钱财和金银首饰“开坛作法”就可以“趋吉避凶”,再勾结同伙调包或诈骗款项,造成老年人财物损失。

“黄昏恋”骗局则是“杀猪盘”的一种,犯罪分子利用单身老人情感缺失、生活孤独的特点,通过网络或短信交友发展为“恋爱关系”,再编造各种理由索要钱财。

在“关爱帮扶”骗局中,犯罪分子以“关爱老年人”“帮扶弱势群体”为旗号行骗,有的组织旅游参观活动,通过诱导、捆绑销售或变相收取会员费等方式行骗;有的冒充燃气、自来水公司员工或社区、医护人员,以上门检修管线、检测核酸为由入户行骗;有的利用老年人的善心和同情心,通过虚假宣传“慈善活动”“公益项目”进行非法集资。

## “六不”抵制诱惑提升反诈能力

面对层出不穷的养老诈骗类型,老年人又该如何预防?对此,西城法院建议,老年人在日常生活中要主动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做到个人信息“不留名”,陌生境外电话“不接听”,线下免费养生旅游活动“不参加”,高额回报“不动心”,未经充分核实“不支付”,报警举报“不拖延”,以此提升反诈防骗能力。

“不留名”,即不随意填写调查问卷、不点击陌生链接、不对陌生人谈及真实个人信息和家庭情况,包括姓名、年龄、电话、住址、银行账户、家庭成员等。

“不接听”,即谨慎接听陌生号码和境外来电,如果接到自称是银行保险、购物网站要求根据提示进行转账汇款的电话,不要随意听信、冲动转账,可以询问子女或直接拨打“110”报警。

“不参加”,即不随意根据传单、电视广告指引参加线下“养生讲座”“健康体检”“拍卖换购”“抽奖兑换”“旅游参观”等可疑活动,不贪图免费礼品,不接受免费服务。

“不动心”,即不相信“保本高息”“高价拍

卖”等投资承诺,不参加“0元购”“全额返利”等购物活动,切忌“捡漏”“占便宜”心态,摒弃“托关系”“走后门”风气,守好自己的“钱袋子”。

“不付款”,即不要轻易付款转账,在作出任何款项支付决策之前都要“三思而后行”,一定要告知配偶、子女并听取他们的意见。

“不拖延”,即在发现被骗后一定要及时拨打110报警电话或向12337举报平台反映,不要等待、拖延,以防延误公安机关侦查抓捕和追赃挽损的黄金时间。

法官同时提醒,老年人发挥余热、投身公益是积极养老的一种方式,旅行游玩也可以充实退休生活、丰富精神世界,都值得大力提倡,但与此同时也要警惕老年人的善良同情和兴趣爱好被犯罪分子利用。老年人在日常生活中,一方面要认准知名、正规的慈善组织、旅行社和金融机构,参加任何机构组织的活动之前务必先通过官方网站或权威渠道“验明正身”;另一方面要谨记“世上没有免费的午餐”,打消“以小钱赚大钱”的想法,在诱惑面前要清醒理智、三思而行。

## 别让受害老年人受到二次伤害

养老诈骗犯罪性质恶劣、侵害对象特殊、追赃挽损难度大,给老年人造成经济损失和精神痛苦,严重影响老年人身心健康和家庭和谐。“虽然诈骗手段变化多端,但请老年朋友们放心,政法机关对养老诈骗的打击一直在路上。”汪琦介绍说,为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保障社会环境安全稳定,由平安中国建设协调小组牵头的“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已于2022年4月在全国启动。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西城法院强化线索摸排,做好核实处置工作,立足审判职能,依法严惩养老诈骗犯罪,同时加强法治宣传工作,揭露养老诈骗犯罪套路。此外,西城法院充分运用“12345政法民生热线”“12368司法服务热线”及信访接待等形式广辟线索来源,畅通收集渠道,及时核实、办理、反馈,高效高质回应群众诉求。

法官提醒,老年人在日常生活中遇到拿不准的问题,或者在遭遇骗局后需要咨询如何索

赔等事项时,可随时拨打“12368”热线咨询,发现诈骗线索的也可及时向警方提供。

“预防和打击养老诈骗犯罪,还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西城法院刑事审判庭副庭长喻晓敏建议,民政、住建、金融监管、文旅、卫健等政府职能部门,一方面要与政法机关合作加强对各类养老诈骗违法犯罪的分类处置和行刑衔接,对尚不构成犯罪的,综合运用行政处罚、经济调控等手段促其整改;另一方面要协同配合,全力追赃挽损,全面查清资金来源和去向,对于涉案财产不仅要准确甄别、审查、认定,还要及时查封、扣押、冻结,坚决防止犯罪分子隐匿、抽逃、转移涉案财产,最大程度挽回受害老年人的经济损失。

此外,喻晓敏提醒,家庭成员也要注意在日常生活中对老年人给予关爱和包容,在老年人询问求助时,要耐心解答、悉心开导;如果老年人已经上当受骗,也不要指责埋怨、讽刺挖苦,要尽可能给予关怀理解,不要让受害老年人受到二次伤害。